关于开展2020年度三门县招标

代理机构星级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招标代理机构：

为加强对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管理，规范招标代理行为，提高招标代理服务水平，经研究，决定开展2020年度全县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星级评定对象

在三门县行政区域范围内从事招标代理业务的招标代理机构。

二、星级评定依据、星级划分

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价采取分项得分制，评价内容分为基础评价和动态评价两部分。其中基础评价内容是指上一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硬件配置、日常管理、业务能力及其信用情况得分，动态评价内容是指根据本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良好行为加分和不良行为减分，满分100分。

星级评定依据：《三门县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定标准》

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价实行评分制，主要突出招标代理机构服务我县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的能力和贡献、代理项目的质量、效率和规范性情况，其星级等级根据星级评价得分结果确定，星级等级与星级评价得分对应关系如下：

（一）三星级，星级评价分在85分（含）以上的；

（二）二星级，星级评价分在70分（含）至85分（不含）之间的；

（三）一星级，星级评价分在60分（含）至70分（不含）之间的。

（四）星级评价分在60分以下及未申报参与星级评价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授予星级等级。

其中初次来三门县开展招标代理活动的企业可提交星级评价材料，经审核后核定星级评价得分。

三、星级评定工作的工作安排

星级评定工作共分三个阶段（2020年11月16日-2021年1月）

（一）第一阶段 对全县代理机构开展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系统操作掌握程度进行测试（12月16-18日）

（二）第二阶段 全县代理机构开展自查自评工作（截止12月31日）

招标代理机构需提交以下材料：

1、《2020度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定自评表》

2、招标代理机构企业内部职业道德建设等有关管理制度

（备注：员工守则制度、岗位职责制度、业务质量管理制度、保密制度、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操作流程等并要求制度上墙）

3、《2020年度招标代理机构代理项目一览表》

4、《2020年度招标代理机构代理从业人员名单》

5、招标代理机构从业人员劳动合同和社会保险

6、各代理机构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星级评定分数的各类证明材料）。

**注：各代理机构需提交真实有效的资料，经认定提交的为虚假资料的直接取消星级评定资格。**

（三）第三阶段 对全县代理机构开展2020年度星级工作（2021年1月）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根据星级评标标准组织人员对全县代理机构的项目档案完整性、办公场所等采取随机抽查方式进行综合评定。

四、星级评定结果的运用

（一）在县级相关媒体及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上公布星级评价结果，并进行正面宣传；

（二）鼓励招标（采购）人在委托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组织招标（采购）人代理库时将本星级评价结果作为重要指标，可以择优选用星级等级高的招标代理机构；

（三）未授予星级等级的招标代理机构，交易中心暂不受理其进场交易业务。

五、其他说明

（一）自查自评的材料要求采用A4纸张，装订成册递交。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提交地点：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科 郑铁南 联系电话：0576-83326603

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11月13日

附件1： 三门县招标代理机构星级评定标准

| 序号 | 评价指标 | 评价标准 | 满分 |
| --- | --- | --- | --- |
| 1 | 综合条件 | 1.1评价内容：招标代理机构综合条件评价  1.2评价标准：  （1）满足①得6分，满足②得3分，③得1分；  ①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不少于10人，其中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人员不少于5人（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2人），从事招标代理业务3年以上的人员不少于5人；  ②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人员不少于5人，其中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人员不少于3人（注册造价工程师不少于1人），从事招标代理业务3年以上的人员不少于3人；  ③不满足上述①、②项的。  备注：以上人员须已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满3个月。  （2）办公场所按照满足开展业务要求的程度，面积200平方米以上的得3分，面积100平方米以上不足200平方米的得2分，面积不足100平方米的得1分，无办公场所的不得分。面积为实际在用建筑面积；  （3）代理项目负责人已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满6个月的得1分（最高得3分）；每一个招标代理机构专职人员已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满6个月的一个得0.5分（最高得4分）；此项最高得7分。  （4）具有招标代理操作规程，且按照规程要求实施的得1分，实施较差的不得分；  （5）招标文件审核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1分；  （6）具备且实施电子开评标条件的得1分，未具备的不得分；  （7）具有廉政制度，健全的得1分，较好的得0.5分，较差的不得分；  （8）具有专门档案室，对所代理项目进行归档，内容齐全并管理规范的得2分，较好的得1分，较差的不得分；  （9）招标代理机构相关人员积极参加相关单位组织的会议、学习和培训，按时上报资料信息的得2分，每缺席1次的或者未按时上报1次的扣0.5分，扣完2分为止。 | 25 |
| 2 | 代理业绩 | 2.1评价内容：一个年度内，招标代理机构在三门行政区域范围内代理的项目（乡镇开评标的项目和产权类项目除外）  2.2评价标准：  招标代理机构的业绩得分为一个年度内该机构的所有代理项目的业绩分之和：400万以下一个得0.3分，400万及以上1000万以下的一个得1分，1000万及以上的每个得1.5分。本项累计得分不超过15分。 | 15 |
| 3 | 业务建设 | 3.1评价内容：代理机构在三门县行政区域范围内代理活动过程中的业务能力建设。  3.2评价标准：  （1）开标时项目负责人未及时到岗的，每次扣2分；其他项目成员未及时到岗的，每次扣1分。  （2）开标时非本公司人员进入评标室的，每次扣1分；  （3）因开标准备不充分、业务不熟悉，不遵守场内交易操作要求或未认真履行代理工作职责等，造成招投标工作失误的，每次扣1分；因此导致质疑投诉的，每次扣3分。  （4）编制、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补充公告、中标通知书、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时出现差错或经检查备案资料不齐全的，每个项目扣1分。(合同未按相关规定及时在三门县电子交易系统备案的每个项目扣3分，业主客观原因的除外)  （5）因代理机构相关人员自身原因出现补充公告的，每次扣1分；  （6）未按规定处理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提出的异议或无故拒绝投标人异议的；每次扣1分。  （7）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情况或资料的 ；每次扣5分。  （8）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每次扣5分。  本项满分25分。扣完为止。 | 25 |
| 4 | 系统操作 | 4.1评价内容：各招标代理机构系统操作  4.2评价方式：每家代理机构进行测试项目系统操作打分。  4.3评价标准：  （1）前期备案操作情况。  （2）开标系统操作情况。  （3）评标系统操作情况。  （4）后期系统操作情况。  根据各代理机构人员操作情况进行量化打分，总分20分，扣完为止。 | 20 |
| 5 | 服务评价 | 5.1评价内容：评审专家评价意见，总分6分，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评价意见，总分6分  5.2评价标准：  详见评价意见表 | 12 |
| 6 | 信誉评价 | 6.1评价内容：招标代理机构信用评价  6.2评价方式：详见最近月份台州市招标代理信用评价等级。  6.3评价标准：  AAA得3分，AA得2分，A得1分, 无不得分； | 3 |
| 7 | 加分奖励 | 7.1评价内容：各代理机构上一年度综合评价得分  7.2评价标准  得分80分及以上的加5分，得分70分及以上80分以下的加3分。 | 5 |

附件2：

三门县招标代理机构及从业人员资料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理机构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建立时间 |  | 注册资本金 | |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 办公面积 | |  | |
|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  | 职务 |  | 职称 |  |
| 办公地址 |  | | | | |
| 项目负责人1 |  | 职称 | |  | |
| 项目负责人2 |  | 职称 | |  | |
| ...... |  |  | |  | |
| 其他人员1 |  | 职称 | |  | |
| 其他人员2 |  | 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须附营业执照副本；办公场所的房屋租赁合同或房屋产权证明。

附件3：

三门县招标代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代理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 | 近期免冠  2寸彩照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 |
| 从事年限 |  | 专业 | |  | | |
| 职称 |  | 注册（执业）资格 | | |  | | | |
| 职务 | 是否为项目负责人 | | | | 是□ | | | 否□ |
| 上年度学习培训情况 |  | | | | | | | |
| 办公电话 |  | | 手机 | | |  | | |
| 备注： | | | | | | | | |

须附身份证、电子职称证书、资格证书、执业注册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包括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等）

附件4： 2020年度招标代理机构代理项目一览表

代理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预算价 | 中标价 | 开标时间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注：业绩内容包括建设工程招标项目、政府采购项目、拓展类项目，项目负责人处需填写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其中政府采购项目需备注有无视频资料。